上海海利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代码:603718 公司简称:海利生物

2019 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 重要提示

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二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海利生物	603718	/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浦冬婵	
电话	021-60890892	
办公地址	上海市奉贤区金海公路6720号	
电子信箱	ir@hile-bio.com	

2.2 公司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1,762,907,781.27	1,748,574,414.50	0.8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064,621,445.48	1,055,437,538.78	0.87
	本报告期(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512,489.02	-25,008,969.01	202.01
营业收入	138,793,866.58	107,970,637.10	28.5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5,623,906.70	32,051,182.67	-51.2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3,914,962.11	27,514,007.37	-49.4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47	2.95	减少1.48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24261	0.04977	-51.2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24261	0.04977	-51.25

2.3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 股

截止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17,532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上海豪园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8.37	311,511,364	0	质押	53,717,779
章建平	境内自然人	4.99	32,113,249	0	无	
方章乐	境内自然人	4.57	29,433,351	0	无	
方文艳	境内自然人	4.19	26,992,417	0	无	
方德基	境内自然人	3.24	20,894,403	0	无	
焦天枨	境内自然人	3.10	19,955,900	0	无	
张海明	境内自然人	2.51	16,166,250	0	无	
冯翔	境内自然人	1.83	11,808,120	0	无	
王荣	境内自然人	1.60	10,304,960	0	无	
张悦	境内自然人	1.31	8,452,500	0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张海明、张悦与上海豪园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之间存在关联关系;章建平、方文艳、方德基、方章乐为一致行动人;除此之外,其他股东之间的关联关系未知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2.4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未到期及逾期未兑付公司债情况

□适用√不适用

三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3.1 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2019年上半年,公司面临行业寒冬,由于"非洲猪瘟"疫情的持续蔓延,对生猪养殖造成了重创,根据农业农村部最新数据显示,2019年6月生猪存栏环比再降5.1%,同比减少25.8%;能繁母猪存栏环比再降5%,同比减少26.7%。由于公司产品以猪用疫苗为主,因此终端用户的大量减少直接导致了收入的下降,虽然合并报表由于杨凌金海和捷门生物的收入增长相比去年同期增长28.55%,但是由于疫苗需求下滑带来的产能利用率不足导致成本显著上升,从而使得报告期业绩相比去年同期还是有较大幅度的下滑,2019年上半年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实现1,562.39万元,相比同期下滑了51.25%。面对困境和压力,公司全员迎难而上、积极应对,保持了生产经营的总体稳定,同时在报告期内积极推行了如下工作,为公司业绩的"触底反弹"奠定了基础。

1、销售端——"新思路、新方法、新活动"助推营销活动转型升级

● 以"共创共享共赢"的先进客户合作理念稳定和发展一批经销商和分销商,构建坚不可摧的渠道体系;

● 以"用户至上效益为本"的优秀服务理念稳定和发展一批集约化规模场,奠定最坚实的终端消费群体;

● 以"品牌力+产品力+服务力"的创新体系步步为营,大力构建和发挥品牌的影响力、产品的渗透力和服务制高点。

积极推行"海之梦"计划,并利用微信会议、直播等新方式,提高市场活动开展的有效性,稳定老用户、开拓新用户,取得了一定的效果。下半年,公司仍将继续推进营销的转型升级,逆势而上,危中求机。

2、生产端——保持稳定、积极推进募投项目

(1)报告期内,生产总体运行的平稳、有序,并通过锅炉整改、光伏发电、中水回收利用、工业蒸汽冷凝水余热回收利用等方式进一步节能减排, 保证生产安全的同时提高生产效率。同时相关工艺、耗料也保持稳定,生产计划执行、材料采购、制造费用及直接人工等支出均在预算控制范围之内。

(2)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动物疫苗产业化技术改造项目在报告期内全面推进,目前一期活疫苗车间胚毒活疫苗生产线、细胞毒活疫苗生产线已通过动态GMP验收,细胞毒活疫苗悬浮培养生产线已通过静态GMP验收。灭活苗车间的改造已经基本完成,在准备和等待验收阶段。随着新生产线的投入,公司产品质量的安全性、有效性、稳定性等各方面也都能上一个新台阶。

3、研发端——未来增长抓源头,工艺提升、新品研发齐发力

(1)新药研发及项目管理

报告期内公司与相关单位联合研发的疫苗均有不同程度进展,2019年1月,猪瘟病毒E2重组杆状病毒灭活疫苗进入复核检验阶段,目前已完成了复核实验,等待上会评估;2019年3月,兽药评审中心办公室批准了副猪三价灭活疫苗的复核检验,该疫苗已进入复核检验阶段;2019年3月,完成了猪伪狂犬病毒2型gE/TK基因缺失灭活疫苗临床试验,且临床试验单位已通过GCP,正在准备该疫苗注册申报资料。其他合作研发项目以及自主研发的猪用联苗项目,均在积极开展实验室研究和新兽药注册申请。

根据农业农村部发布的第2337号公告和2464号公告,自2018年1月1日起,兽药安全性评价单位完成的研究、试验数据资料需通过兽药GCP监督检查,未经农业农村部的监督检查或监督检查不合格则不得用于兽药注册申请。公司为满足今后新药研发GCP检查要求,对已建成1350 m2的P2级新药研发实验室,开展CNAS检测实验室认可工作。报告期内,公司在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CNAS)官网进行了注册和认可申请,目前已经进入受理审查阶段,后续将开展文审问题整改和现场评审工作。

(2)产品工艺改进与质量提升

为了提升公司产品质量,公司一直致力于生产工艺水平的提升,构建了生物反应器悬浮培养等技术平台,组建了工艺开发中试车间,在生物反应器悬浮培养、抗原浓缩与纯化等方面取得了重大突破。近年来,工程技术中心针对重点产品进行工艺改进,应用抗原浓缩纯化工艺和优化佐剂乳化工艺,以提高动物疫苗抗原的纯度与浓度,降低动物疫苗免疫副反应,延长疫苗免疫保护期。具体开展项目内容如下:

项目名称	完成内容
猪瘟病毒悬浮培养变更工艺研究	a. 优化原代牛睾丸细胞制备程序,固化原代牛睾丸细胞制备操作程序; b.完成片状载体和微载体培养原代牛睾丸细胞验证试验; c.完成猪瘟病毒验证试验。
伪狂犬病毒抗原纯化	a.选定伪狂犬抗原浓缩洗滤用中空纤维柱,完成浓缩洗滤纯化程序; b.分子筛纯化伪狂犬抗原条件优化,完成伪狂犬抗原纯化工艺研究。
微载体悬浮培养蓝耳病毒	使用微载体悬浮培养工艺完成高滴度蓝耳抗原制备。
猪肺炎支原体灭活疫苗生产转化	a.完成支原体发酵工艺生产转化。 b.指导支原体疫苗生产,完成三批支原体疫苗批量生产指导工作。
副猪嗜血杆菌三联灭活疫苗工艺研究	a.完成副猪嗜血杆菌三种菌株的培养、鉴定及菌株库的建立; b.制备检测用高免血清。
禽流感H9 WD株、HP株悬浮培养工艺研究	完成MDCK悬浮细胞培养、鉴定及建库工作。
新城疫LaSota株悬浮培养工艺研究	完成BHK悬浮细胞培养、鉴定及建库工作。

(3)完善疫苗质量控制体系

公司拥有完善的质量控制体系,建立了包括病毒活性和效价检测(如TCID50、PFU)、免疫学检测 (如ELISA、IFA、IPMA、中和实验)、分子生物学检测 (PCR及实时荧光定量PCR-TaqMan技术)、理化检测(内毒素、甲醛含量、硫柳汞含量等微量化学物质的检测、疫苗的水分检测、真空度检测、装量检测、粘度检测等)、实验动物检测(如安全检验、效力检验、毒力检验)等在内的全套质量控制技术体系。保证了疫苗生产源头、过程的可控,确保疫苗产品的安全性和有效性。

4、对外投资"齐开花"

(1)报告期内,捷门生物发展迅速,坚持以市场为核心、客户需求为导向的自主研发,不断加大包括抗原抗体等原材料在内的研发投入,从源头开始有效控制产品质量、改进产品工艺技术;在抗体、分子、比浊、荧光等多种平台同步进行产品研发,打通产品的上下游,形成良好的闭环效应,有效地控制了产品成本。公司加大了产品注册方面的相应投入并注重提升注册效率,报告期内获得8个新产品医疗器械注册证,保持企业的市场竞争力和可持续发展。在2018年获得上海市高新技术企业称号、上海市嘉定区技术企业中心资格的基础上再接再厉,目前已获得上海市科技小巨人培育企业立项。捷门生物报告期已实现净利润超过2000万元,按目前的发展势头,有望超额完成今年3600万元的业绩承诺目标。

(2)报告期内,杨凌金海上半年收入相比去年同期增长超过100%,各项工作推进顺利:首先获得猪口蹄疫O型、A型二价灭活疫苗(OHM/02株+AKT-Ⅲ株)的新兽药证书,年内有望获得产品批准文号批件上市销售。其次在口蹄疫疫苗的政府采购招标中,杨凌金海在去年的基础上再接再厉,截至报告期末,已有15个省市中标,分别为湖南、江西、陕西、河南、青海、湖北、山西、四川、河北、安徽、黑龙江、江苏、广东、贵州、云南;市场化销售推广也积极推进,并于2019年8月20日与礼蓝(上海)动物保健有限公司签订《独家推广协议》,为后续市场化销售的推广打下良好的基础。

(3)报告期内,公司与药明生物的合作有重大进展,2019年5月20日,药明生物下属药明投资与全球疫苗巨头成功签署长期生产合作意向书,达成战略合作伙伴关系。这项长达20年的生产合同金额预计超过30亿美元,为履行该协议药明投资设立香港药明海德拟新建一座集疫苗原液(DS)及制剂(DP)生产、质量控制(QC)实验室于一体的生产基地,专门生产该全球疫苗巨头的一款创新性疫苗产品并供应全球市场。2019年8月29日公司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药明海德香港有限公司的的议案》,通过受让和增资的方式投资4200万美元,获得香港药明海德30%的股份,未来随着正式合同的落地以及更多人用疫苗CDMO合作的开展,对公司业绩预计将形成积极的影响。

3.2 与上一会计期间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企业财务报表格式变更

财政部于2018年6月15日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号),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归并部分资产负债表项目,拆分部分利润表项目;于2018年9月7日发布了《关于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有关问题的解读》,明确要求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在"其他收益"列报,实际收到的政府补助,无论是与资产相关还是与收益相关,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均作为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列报等;于2019年4月30日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号),要求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非金融企业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财会[2019]6号的要求编制财务报表,企业2019年度中期财务报表和年度财务报表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均按财会[2019]6号要求编制执行。

公司已经根据新的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要求编制财务报表,财务报表的列报项目因此发生变更的,已经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30号——财务报表列报》等的相关规定,对可比期间的比较数据进行调整。

对可比期间的财务报表列报项目及金额的影响如下:

单位:元

列报项目	2017年12月31日之前列报金额	影响金额	2018年1月1日经重列后金额
应收账款	17,876,042.43	-17,876,042.43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17,876,042.43	17,876,042.43
应收利息	57,772.60	-57,772.60	
其他应收款	3,241,131.82	57,772.60	3,298,904.42
应付账款	67,849,077.40	-67,849,077.40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67,849,077.40	67,849,077.40
应付利息	225,852.37	-225,852.37	
其他应付款	158,292,542.90	225,852.37	158,518,395.27
管理费用	69,954,656.61	-20,158,922.86	49,795,733.75
研发支出		20,158,922.86	20,158,922.86

2、金融工具的分类变更

(1)金融资产的分类由现行"四分类"改为"三分类":变更前,公司按照持有金融资产的意图和目的不同,将金融资产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持有至到期投资"。变更后,公司将以持有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作为金融资产的判断依据,将金融资产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现行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对于金融资产减值的会计处理采用的是"已发生损失法",新修订的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将金融资产减值会计处理由"已发生损失法"修改为"预期损失法",要求考虑金融资产未来预期信用损失情况,从而更加及时、足额地计提金融资产减值准备,便于揭示和防控金融资产信用风险。根据新金融工具准则中衔接规定相关要求,企业无需追溯调整前期可比数,新旧准则转换累计影响数结果仅对期初留存收益或其他综合收益进行调整。公司自2019年第一季度起已按新准则要求进行会计报表披露,不追溯调整2018年可比数,执行上述新准则预计不会对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

3、将原资产负债表中"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项目拆分为"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两个项目,将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项目拆分为"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两个项目;增加"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删除原报表中"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项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等项目。

4、在利润表中新增"信用减值损失"项目,并将"资产减值损失"、"信用减值损失"项目位置放至"公允价值变动收益"之后。

5、现金流量表明确了政府补助的填列口径,企业实际收到的政府补助,无论是与资产相关还是与收益相关,均在"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项目填列。

6、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增加"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项目,反映企业发行的除普通股以外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的持有者投入资本的金额。该项目应根据金融工具类科目的相关明细科目的发生额分析填列。

3.3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上海海利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张海明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19年8月29日

证券代码:603718 证券简称:海利生物 公告编号:2019-054

上海海利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海利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通知于2019年8月19日以电子邮件和电话方式送达全体董事, 于2019年8月29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参加董事9人,实际参加董事9名。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会议的召集、召开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审议,本次董事会以现场表决方式通过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2019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详见2019年8月30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摘要详见同日的《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审议通过了《2019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公司2019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详见2019年8月30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的《上海海利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3、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具体情况详见2019年8月30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的《上海海利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独立董事发表意见表示认可。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4、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药明海德香港有限公司的议案》

同意授权经营层签署涉及投资药明海德香港有限公司的相关文件并办理涉及的相关手续,公司拟通过受让股权以及增资的形式,总计现金投资4,200万美元,持有药明海德香港有限公司30%的股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9年8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证券时报》、《证券日报》披露的《上海海利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投资药明海德香港有限公司的公告》,独立董事也发表意见表示认可。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5、审议通过了《关于转让上海序康医疗科技有限公司股权的议案》

同意授权公司经营层与相关投资方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将持有的上海序康医疗科技有限公司1.176%股权分别转让给广州市金阖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湖北中元九派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和交银科创股权投资基金(上海)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交易价格为人民币13,764,697元,并办理相关转让手续。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9年8月30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的《上海海利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关于转让上海序康医疗科技有限公司股权的议案的公告》。由于本议案为关联交易,故独立董事进行了事前审核,并发表了独立意见表示认可。

表决结果:同意5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本议案属关联交易,4名关联方董事张海明先生、张悦女士、陈晓先生、陈连勇先生对本议案表决进行了回避)

三、备查文件

1、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关联交易的事前认可意见;

3、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相关议案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上海海利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8月30日

证券代码:603718 证券简称:海利生物 公告编号:2019-055

上海海利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海利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通知于2019年8月19日以电子邮件和电话方式送达全体监事,2019年8月29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监事会应参加监事3名,实际参加监事3名。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会议的召集、召开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审议,本次监事会以现场表决方式通过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2019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

(1)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要求,所包含的信息能够真实、客观地反映公司2019年1-6月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2)未发现参与2019年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3)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监事会对2019年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审议通过了《2019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公司2019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详见2019年8月30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的《上海海利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3、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

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仅对财务报表的列报项目产生影响,不会对公司总资产、净资产及净损益产生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具体情况详见2019年8月30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的《上海海利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上海海利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9年8月30日

证券代码:603718 证券简称:海利生物 公告编号:2019-056

上海海利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上海海利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现将上海海利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截至2019年6月30日的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5]710号"文《关于核准上海海利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核准,本公司采用网下向股票配售对象询价配售与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向社会公开发行7,000.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每股面值1.00元,实际发行价格每股6.81元。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476,700,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58,756,157.00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417,943,843.00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15年5月11日到位,业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验证并出具XYZH/2014SHA1035-9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以前年度使用金额

公司以前年度募投项目支出金额为278,136,263.62元,以前年度收到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净额为38,689,109.51元。截止2018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金额为178,496,688.89元(包括累计使用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

(三)募集资金本报告期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2019年1-6月本公司实际使用募集资金69,126,575.70元,2019年1-6月收到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净额为2,897,696.66元;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本公司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347,262,839.32元,累计收到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净额为41,586,806.17元。

2017年3月1日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本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使用总额不超过30,000万元人民币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商业银行发行、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短期(不超过一年)的固定收益或承诺保本型理财产品。

2018年2月2日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本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使用总额不超过30,000万元人民币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金融机构发行、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短期(不超过一年)的固定收益或承诺保本型理财产品。

2019年1月30日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本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使用总额不超过20,000万元人民币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金融机构发行、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短期(不超过一年)的固定收益或承诺保本型理财产品。

截至2019年6月30日,本公司募集资金余额为108,040,550.72元(包括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其中银行存款53,040,550.72元,银行理财产品55,000,000.00元。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 保护投资者权益, 本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相关法律法规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有关规范性文件,结合本公司实际情况,制订了《募集资金管理办法》。根据上述管理办法的规定,本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

2015年5月12日,本公司及保荐机构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与平安银行上海南京西路支行、兴业银行奉贤支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奉贤支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本公司签订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2016年3月3日,本公司、上海牧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及保荐机构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奉贤支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本公司签订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19年6月30日,募集资金具体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账户余额			其中:累计利息收入
		活期存款	定期存款	合计	
平安银行上海南京西路支行	11014761363007	9,899,528.83		9,899,528.83	13,606,448.74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奉贤支行	98740158000002034	2,141,021.89		2,141,021.89	18,648,361.65
中国光大银行奉贤支行	36850188000108200		41,000,000	41,000,000	
合计		12,040,550.72	41,000,000	53,040,550.72	32,254,810.39

全资子公司上海牧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账户余额			其中:累计利息收入
		活期存款	定期存款	合计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奉贤支行	98740158000002106	0		0	3,321,108.66
合计		0		0	3,321,108.66

三、本报告期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一)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一。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出现异常情况的说明

本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出现异常情况。

(三)变更募集资金实施主体

2015年12月24日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的议案》,并经2016年1月12日召开的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本公司将"市场化技术服务体系项目"的实施主体,由上海海利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拟设立的全资子公司。除实施主体变更外,与"市场化技术服务体系项目"有关的实施内容、实施方案等均保持不变。

2016年1月13日,上述拟设立的全资子公司上海牧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成立。

(四)延期完成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2017年4月18日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投资的动物疫苗产业化技术改造项目延期的议案》,并经2017年5月11日召开的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募集资金投资的动物疫苗产业化技术改造项目由原来的2017年12月延至2018年9月,具体详见本公司于2017年4月2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发布的《上海海利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募集资金投资的动物疫苗产业化技术改造项目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38)。

2018年1月25日,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部网站发布了《关于征求〈兽药生产质量管理规范(修订稿)〉意见的函》,其中的《兽药生产质量管理规范(修订稿)》进一步规范了兽药生产质量管理,本公司为满足未来将正式实施的《兽药生产质量管理规范(修订稿)》的要求,避免动物疫苗产业化技术改造项目完成后可能需按照新的规范要求再次改造的不利情形,因此对原先的设计方案按新规范要求重新进行了设计招标,故拟将工程竣工时间由原来的2018年9月延至2019年6月,2018年4月24日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投资的动物疫苗产业化技术改造项目延期的议案》,并经2018年5月29日召开的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本公司募集资金投资的动物疫苗产业化技术改造项目再次延期。

除募投项目投资进度的变化外,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请详见本报告"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2018年5月17日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向用于全资收购上海捷门生物技术有限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并经2018年5月29日召开的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本公司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向用于全资收购上海捷门生物技术有限公司并授权本公司经营层与关联方及上海捷门生物技术有限公司其他股东签署收购协议并办理相关手续。

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动物疫苗产业化技术改造项目"中未使用余额中的7,000.00万元,"市场化技术服务体系项目" 未使用余额中的2,000.00万元以及补充营运资金中的15,000.00万元,共计24,000.00万元进行变更,占首次公开发行实际募集资金净额的比例为57.42%。此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本次募集资金变更前		本次变更金额	本次募集资金变更后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1	动物疫苗产业化技术改造项目	22,469.00	7,000.00	动物疫苗产业化技术改造项目	15,469.00
2	市场化技术服务体系项目	3,388.00	2,000.00	市场化技术服务体系项目	1,388.00
3	补充营运资金	15,937.38	15,000.00	补充营运资金	937.38
4	—	—	—	全资收购上海捷门生物技术有限公司项目	24,000.00(注)
合计		41,794.38	24,000.00	–	41,794.38

注:收购上海捷门生物技术有限公司项目资金总额29,800.00万元,其中:募集资金投入24,000.00万元,自有资金投入5,800.00万元

截至2019年6月30日,本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18,450.00万元(含银行利息及理财收益)用于支付上海捷门生物技术有限公司的收购款,其中含原用于动物疫苗产业化技术改造项目的4,600.00万元,原用于市场化技术服务体系项目的2,000.00万元,以及原用于补充营运资金的11,850.00万元。本次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详见本报告附件二。

关于本次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具体详见本公司于2018年5月1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发布的《上海海利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向用于全资收购上海捷门生物技术有限公司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40)。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相关信息披露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募集资金管理不存在其他违规行为。

特此公告。

附件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附件二: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上海海利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8月30日

附件一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19年1-6月

单位名称:上海海利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货币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41,794.38	本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6,912.65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24,00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4,726.28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24,000.0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57.42%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1-6月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1-6月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动物疫苗产业化技术改造项目	是	22,469.00	15,469.00	1,002.25	13,075.00	84.52%	2019年6月			否
市场化技术服务体系项目	是	3,388.00	1,388.00	110.40	1,301.28	93.75%	2018年12月			否
补充营运资金	是	16,000.00	937.38		1,900.00	202.69%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全资收购上海捷门生物技术有限公司项目	是		24,000	5,800.00	18,450.00	76.88%	不适用	2015.32	见附件二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41,857.00	41,794.38	6,912.65	34,726.28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2018年1月25日,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部网站发布了《关于征求〈兽药生产质量管理规范(修订稿)〉意见的函》,其中的《兽药生产质量管理规范(修订稿)》进一步规范了兽药生产质量管理,本公司为满足未来将正式实施的《兽药生产质量管理规范(修订稿)》的要求,避免动物疫苗产业化技术改造项目完成后可能需按照新的规范要求再次改造的不利情形, 因此对原先的设计方案按新规范要求重新进行了设计招标,故拟将工程竣工时间由原来的2018年9月延至2019年6月,目前相关改造已基本完成,在准备和等待验收阶段。另外,本公司变更了募投项目。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本公司募投项目"动物疫苗产业化技术改造项目"主要是对本公司原有的灭活车间和冻干车间进行技术改造,截至2017年12月31日,该项目实际使用7,313.58万元,仅占总预算的32.55%,而冻干车间的改造已基本完成进入GMP验收阶段,灭活疫苗车间改造的相关建设及设备招标工作也已基本完成。因此原预算中涉及的基本预备费及铺底流动资金不再需要,同时根据灭活疫苗车间改造实际的招标情况,预计可节省7,000.00万元。 本公司募投项目"市场化技术服务体系项目"拟建立1个全国技术服务中心,9个大区级技术服务中心和50个县市级技术服务中心,而随着互联网的发展,本公司通过自有的客户管理系统以及"微信课堂"等方式进行相关技术服务工作,因此区级及县级实体技术服务中心建设的必要性大大降低,而总部作为技术服务的枢纽和中心,其建设的加强是必须的,故根据上述实际情况预计可节省2,000.00万元。 本公司募投项目中的"补充营运资金"原主要规划是将政府采购作为本公司销售渠道的重要补充,尤其是考虑到动物疫苗产业化技术改造项目中的政府采购产品高致病性蓝耳病疫苗及猪瘟疫苗收入增长而带来的营运资金压力。但2017年开始政府取消了猪瘟和高致病性蓝耳病的强制性免疫措施,导致政府采购收入降低明显,故上述"补充营运资金"的核心意义已经不存在,由于2018年冻干疫苗车间改造验收即将完成,考虑猪瘟和高致病性蓝耳病仍有市场销售及少量政府采购的需求,故将在冻干疫苗车间GMP验收后一次性将937.38万元补充营运资金,结余15,000.00万元。 上述结余资金共计24,000.00万元变更用于上海捷门生物技术有限公司的收购项目, 占首次公开发行实际募集资金净额的比例为57.42%。具体详见附件二、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无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2017年3月1日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本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使用总额不超过30,000万元人民币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商业银行发行、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短期(不超过一年)的固定收益或承诺保本型理财产品。 2018年2月2日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本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使用总额不超过30,000万元人民币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金融机构发行、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短期(不超过一年)的固定收益或承诺保本型理财产品。 2019年1月30日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本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使用总额不超过20,000万元人民币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金融机构发行、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短期(不超过一年)的固定收益或承诺保本型理财产品。 截至2019年6月30日,公司使用人民币5,500万元购买银行理财产品,其中包含: 与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南西支行签订《平安银行对公结构性存款(挂钩利率)产品》,以闲置募集资金5,500万元购买该行发行的保本浮动收益型理财产品,收益起算日2019年6月11日,产品到期日2019年9月16日。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附件二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单位: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截至期末计划累计投资金额(1)	本年度1-6月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1-6月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全资收购上海捷门生物技术有限公司项目	动物疫苗产业化技术改造项目、市场化技术服务体系项目、补充营运资金	24,000.00	24,000.00	5,800.00	18,450.00	76.88%	不适用	2015.32	注	否
合计	—	24,000.00	24,000.00	5,800.00	18,450.00	—	—	—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募投项目)			考虑本公司募投项目的资金结余以及本公司总体发展战略, 本公司计划对主业向产业横向领域延伸,加大"人保"类业务的投入。本公司收购的上海捷门生物技术有限公司属于体外诊断行业,符合本公司的战略发展部署,相较于原募投项目的效益,能帮助本公司获得更好的投资收益,更快的提升本公司业绩。 2018年5月17日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向用于全资收购上海捷门生物技术有限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并经2018年5月29日召开的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同意本公司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向用于全资收购上海捷门生物技术有限公司并授权本公司经营层与关联方及上海捷门生物技术有限公司其他股东签署收购协议并办理相关手续。 关于本次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具体详见本公司于2018年5月1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发布的《上海海利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向用于全资收购上海捷门生物技术有限公司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40)。							
未达到计划进度的情况和原因 (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注:由于2019年度尚未结束,因此尚无法判断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证券代码:603718 证券简称:海利生物 公告编号:2019-057

上海海利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及风险提示:

●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财务报表项目列示产生影响,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情况无重大影响。

一、概述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于2019年4月30日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号)(以下简称"《通知》"),要求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非金融企业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财会[2019]6号的要求编制财务报表,企业2019年度中期财务报表和年度财务报表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均按财会 [2019]6号要求编制执行。根据该通知的要求,上海海利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需对原会计报表列报的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

二、会计政策变更的具体情况及对公司的影响

(一)变更前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前,公司执行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及其他相关规定。

(二)变更后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变更后,公司按照财政部《通知》的相关规定执行。公司对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以下主要变动:

1、将原资产负债表中"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项目拆分为"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两个项目,将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项目拆分为"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两个项目;增加"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删除原报表中"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项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等项目。

2、在利润表中新增"信用减值损失"项目,并将"资产减值损失"、"信用减值损失"项目位置放至"公允价值变动收益"之后。

3、现金流量表明确了政府补助的填列口径,企业实际收到的政府补助,无论是与资产相关还是与收益相关,均在"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项目填列。

4、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增加"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项目,反映企业发行的除普通股以外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的持有者投入资本的金额。该项目应根据金融工具类科目的相关明细科目的发生额分析填列。

除上述会计政策变更部分,其他未变更部分,公司仍按照财政部前期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三)变更日期

公司2019年度中期财务报表和年度财务报表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均执行上述修订后的会计准则。

(四)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修订通知》的规定,公司于2019年半年度报告起按照《修订通知》相关要求进行财务报表的披露。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仅对财务报表格式和部分科目列示产生影响,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不产生影响。

三、独立董事和监事会的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根据国家财政部文件的要求对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变更后的会计政策符合财政部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合法权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会计政策变更能够更加客观公正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为投资者提供更可靠、更准确的会计信息。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仅对财务报表的列报项目产生影响,不会对公司总资产、净资产及净损益产生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四、备查文件

1、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2、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上海海利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8月30日

证券代码:603718 证券简称:海利生物 公告编号:2019-058

上海海利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投资药明海德香港有限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投资标的名称: 药明海德香港有限公司WUXI VACCINES (HONG KONG) LIMITED(以下简称"香港药明海德"或"标的公司")

● 投资金额:4,200万美元,持有标的公司30%股权

● 特别风险提示:

1、标的公司是WuXi Biologics (Cayman) Inc.(药明生物技术有限公司(HK.2269),以下简称"药明生物")全资子公司WuXi Biologics Investments Limited(药明生物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药明投资")为履行2019年5月20日与一家全球疫苗巨头签署的合作意向书而设立的,相关合作仍处于意向性阶段,后续尚待签署正式的合作协议,因此存在较大不确定性。

2、标的公司是上海海利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海利生物")与药明生物合作进入人用疫苗领域的进一步尝试,目前尚未开展经营活动,后续运营期间存在法律、市场、政策、技术、与他人合作等相关风险,对公司业绩的影响暂时无法预计,存在一定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3、标的公司与公司和药明投资、无锡药明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合资成立的上海药明海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药明海德")属于由同一控制方控制的兄弟公司,分别用于海外和国内业务的开展,但是否发生关联交易尚不确定。

4、在相关投资协议签订及履行过程中,国家法律法规的变化、协议各方情况的变化都可能影响最终协议的签订及履行,存在一定的风险。

一、对外投资概述

1、交易情况概述

公司于2019年8月29日召开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药明海德香港有限公司的的议案》,同意授权经营层签署相关投资协议并办理涉及的相关手续,公司拟通过受让股权以及增资的形式,总计现金投资4,200万美元,持有标的公司30%的股权,具体情况如下:

标的公司于成立之日已发行股份为1,000股普通股,已发行股本为港币1,000元,唯一股东是药明投资,现药明投资拟将其中的300股以1港元转让给公司。转让完成后,药明投资与公司同时认购标的公司增发的1.4亿美元的股份,其中药明投资认购9,800万美元,公司认购4,200万美元,认购完成后,药明投资持有标的公司70%的股权,公司持有标的公司30%的股权。

2、审议程序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2019年8月29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会董事9人,实际参会董事9人,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药明海德香港有限公司的议案》,独立董事也发表了独立意见表示认可。

根据公司《章程》、《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等相关制度的规定,该事项无需经股东大会批准。上述事项也不属于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行为。

二、合作方的基本情况

药明投资是药明生物(HK.2269)的全资子公司,于2010年11月18日在香港特别行政区成立。药明生物是全球领先的生物制剂服务供应商,药明投资是药明生物下属的投资平台公司。

2018年药明投资与公司及无锡药明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共同投资设立了上海药明海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除此之外,药明生物、药明投资与公司均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1、基本情况

● 名称:WuXi Vaccines (Hong Kong) Limited药明海德香港有限公司

●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 注册办事处地址:Unit 402, 4th Floor, Fairmont House, No.8 Cotton Tree Drive, Admiralty, Hong Kong

● 成立日期:2019年5月24日

2、股权结构

股东名称	出资额	持股比例(%)
药明生物投资有限公司WuXi Biologics Investments Limited	1,000港币	100%

3、现任董事:

● 李革(Li Ge):男,有机化学博士,美国国籍,已取得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国人永久居留证。担任无锡药明康德新药开发股份有限公司(SH.603259/HK.2359)董事长、总裁兼首席执行官、药明生物(HK.2269)董事长兼非执行董事、上海药明海德董事。

● 陈智胜:男,化学工程博士,担任药明生物(HK.2269)首席执行官兼执行董事、上海药明海德法定代表人、董事长。

4、财务指标:由于标的公司成立时间较短,尚未正式开展业务,故暂无财务数据。

5、标的公司是药明投资为履行2019年5月20日与一家全球疫苗巨头签署的合作意向书而设立的新公司,拟建设一座集疫苗原液(DS)及制剂(DP)生产、质量控制(QC)实验室于一体的综合疫苗生产基地, 并为疫苗合作伙伴生产疫苗。(具体详见公司于2019年5月22日披露的《关于与药明生物技术有限公司合作的进展公告(2019-036)》和《关于与药明生物技术有限公司合作进展的风险提示性公告(2019-037)》)

四、交易定价依据

由于标的公司目前尚未正式开展经营活动,故公司以1港元受让标的公司股份,然后根据业务开展情况,与药明投资同时按比例认购标的公司的增发股份,募集资金主要用于标的公司建设疫苗生产基地,交易价格公允、合理。

五、拟签订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 股份转让和股份认购

1、药明投资为标的公司股本中1,000股普通股的登记在册的持有人;同意向公司转让300股("转让股份"),而公司愿意接受该转让,转让价格为1港元。

2、标的公司同意向药明投资和公司增发股份,且药明投资和公司同意从标的公司认购该增发股份("认购股份"),最高总认购价分别为98,000,000美元及42,000,000美元(各自"认购限额")。经双方同意,认购股份的认购可在一次或多次交割中进行(分别称为"认购交割")。

3、标的公司有权向药明投资和公司发出通知("认购交割通知")指明其各自认购交割的认购金额(各自"认购金额")后确定认购交割时间,除非双方另有约定,否则任一投资人的总认购金额不得超过其认购限额。药明投资和公司的每次认购交割的认购金额的比例应为70%至30%。收到认购交割通知后,各投资人应在十(10)个工作日内将其认购交割通知中所示的认购金额的等额美元现金汇入标的公司指定的账户, 从而获得标的公司发行的认购股份。

4、标的公司有权确定在某项认购交割中向投资人发行的认购股份数目,但药明投资和公司就该认购交割的股份支付的每股价格应相同。

5、在协议生效日期之后,公司应执行、完成并获得其为转换和汇出其认购限额的等额人民币资金所需的全部批准、登记和备案(如适用)("ODI(对外直接投资)批准")。公司应按标的公司要求,尽快签署并向标的公司提供其为认购股份所需的所有文件和资料。

(二) 标的公司治理

1、董事会组成:药明投资提名李革(Li Ge)先生和陈智胜先生为标的公司董事;公司提名张海明先生为标的公司董事;其中药明投资提名的董事担任董事会主席,任期三年。

2、各股东在其以及其获准受让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数占标的公司当时已发行及流通在外的股份总数不足10%(非摊薄基准)时,将丧失其董事提名权,此时,该股东须致使其根据其董事提名权而提名的任何董事立即向标的公司提交辞任董事及标的公司相应子公司董事会董事职务的辞呈。

3、标的公司的首席执行官和首席财务官应由药明投资提名并经董事会批准。

六、对外投资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1、本次投资是公司与药明生物合作进入人用疫苗领域的进一步尝试,是公司涉足"人用疫苗"领域的又一重要举措,是对公司现有动物疫苗产业更高层面的延伸,有利于公司实现动物疫苗和人用疫苗的联动,发挥更大的协同效应,为整个生命健康事业做出进一步的贡献。且标的公司目前已经基本有明确的业务需求订单,因此总体可行性较高,符合公司"动保+人保"的战略发展目标,有利于公司进一步做强做大,实现在更广阔平台上的转型升级。

2、公司投资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且将根据生产基地的建设进展分期认购,不会对公司财务及经营状况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七、风险提示

1、标的公司主要提供疫苗合同定制研发生产(CDMO)服务,赋能全球疫苗行业研发和生产,因此主要通过为客户服务获取收入,并非自主研发,虽然避免了一定程度的研发风险,但并不拥有客户产品的相关知识产权。

2、标的公司虽然目前已签订相关意向性协议,但尚未签署正式协议,且生产基地的建设也需要一定周期,因此预计短期内不会产生盈利,对公司业绩的影响暂无法预计,存在较大的不确定性,公司的主营业务仍为兽用疫苗的研发、生产、销售。

3、标的公司运营期间存在法律、市场、政策、技术、与他人合作等相关风险。

4、标的公司与上海药明海德属于由同一控制方控制的兄弟公司,分别用于海外和国内业务的开展。在新疫苗基地的建设过程中,公司是否涉及出资以外的其他人员、技术等义务尚不确定,与上海药明海德是否发生关联交易尚不确定,公司目前未有参与该新项目的包括上述内容在内的具体计划,故新项目暂时与公司业务无关。

5、在相关投资协议签订及履行过程中,国家法律法规的变化、协议各方情况的变化都可能影响最终协议的签订及履行,存在一定的风险。

公司将持续关注本次投资的后续进展,并及时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

八、备查文件

1、上海海利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3、拟签订的相关协议。

特此公告。

上海海利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8月30日

证券代码:603718 证券简称:海利生物 公告编号:2019-059

上海海利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转让上海序康医疗科技有限公司股权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下转B238版)